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大案要案查处经费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南京市浦口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背景

区纪委监委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的指示精神，按照上级机关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始终将反腐败工作的重点定位在查办职务犯罪大要案上，为维护全市社会政治稳定，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做出积极共享。

2025 年聚焦主攻方向，提升正风反腐“威慑力”。紧盯重点问题，把严惩政商勾连的腐败作为攻坚战重中之重；紧盯重点对象，把涉及“一把手”、非区管关键岗位干部的问题线索作为重点；紧盯重点领域，深化整治金融、国企、开发园区、征地拆迁、医药、建设工程和招投标等领域腐败问题。深挖彻查新型腐败、隐性腐败问题，做到受贿行贿一起查。

2. 主管部门职能

大案要案项目主管部门为纪检监察室和案件审理室。主要职能如下：

纪检监察室下设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主要履行执纪审查、依法调查处置、依规依纪依法监督的职责。承办涉嫌违纪或者职务违法、职务犯罪问题线索的初步核实和立案审查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研究分析典型案件；可以办理所辖各级纪检监察组织管辖范围内的事项等。监督检查联系单位（地区）领导班子及区管干部遵守、执行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以

及重大决策部署，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等方面的情况；监督检查联系单位（地区）党委（党组）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的情况，综合分析研判政治生态，指导、检查、督促下级纪检监察组织落实纪检、监察责任；按有关规定办理已有明确意见对党政领导干部给予党纪政务轻处分的问责事项，强化日常监督，根据授权使用核查权限处置反映区管干部的问题线索，研究分析典型案件；综合、协调、指导联系单位（地区）的纪检监察工作等。

案件审理室主要负责审理区纪委监委直接审查调查和处级党的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报批或者备案违反党纪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提出处理或者处分意见；承办对区纪委监委作出党纪政务处分或者其他处理决定不服的申诉、申请复审案件，以及其他需要由区纪委监委办理的申诉、复核案件；负责区纪委监委专业咨询人才库的建立、管理以及相关服务工作等。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25 年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260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151.8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8.41%。

二、评价结论

2026 年度浦口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大案要案查处经费项目进行了自我评价，自评价得分 95.25 分，自评价等级优。

三、项目成效

2025 年抓查治贯通，促腐败治理向深向广。查透重点领域案中案。坚持整兵团作战、大纵深掘进、多领域关联。扣紧风腐同查工作链，建立“会商研判、数据穿透、谈话印证、专账专管”机制，对重

点问题组织“4+N”会商，析透关联、判明走向；利用大数据分析系统筛查资产、话单、轨迹等信息，碰撞穿透、精准锁定；运用必问必核、离点末谈，查清关联问题、剖析深层问题；建立风腐线索台账，实施批量处理、动态管理。建立典型案件“一案五查三反思”工作机制，剖析深层次问题，找准教改治路径。统筹推进机关、校园、国企、规资、村社五个廉洁单元，以点带面促进全域廉洁政治建设。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年度大案要案查处工作完成及时，但运用大数据手段对重大案件进行数据筛查、案件分析、运用还不够细致，“后半篇文章”做的不够深入，治本功效需进一步发挥。

五、有关建议

深入谋划大案要案查处工作，提升案件分析的针对性、精准性、实效性，强化典型案例剖析，发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的警示作用；进一步探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的有效途径，做实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以案促教，深入分析、找准症结，健全制度、堵塞漏洞，提升腐败治理效能。